

证券代码：400204

证券简称：柏龙 3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

除董事刘秀军外，本公司及其他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提名张宇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张宇先生当选后将接任刘秀军女士原担任的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刘秀军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 5 人。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张宇，男，1986 年 1 月 28 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漳州贝纳服饰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电商运营总监；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电商部总监；2023 年 3 月 1 日至今，普宁市柏奥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电商运营总监。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公司董事，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